

证券代码：600526

证券简称：菲达环保

公告编号：临 2011-012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1 年 10 月 20 日以 E-mail、传真件的形式发出通知，于 2011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 10 人，实际参加董事 10 人。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一、会议以 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，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 100%。

二、会议以 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成员调整的议案》，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 100%。

因胡柏风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职务，会议同意增补王云琪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并接替胡柏风先生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务。

王云琪先生：1963 年 2 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博士，高级工程师。2002 年 5 月至 2006 年 7 月，任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副总裁、首席分析师、评审委员会主任；2006 年 8 月至 2009 年 3 月，供职于中钢投资有限公司，历任上市业务部经理、上市业务小组经理。2009 年 3 月至今，任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。

独立董事意见：胡柏风先生辞职、王云琪先生提名的程序符合有关规定；王云琪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条件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，未发现《公司法》第 57、58 条规定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1 年 11 月 26 日